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平等機會委員會第 146 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星期四)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平等機會委員會會議廳

出席者

林美秀女士, SBS

主席

陳清霞博士, GBS, JP

陳麗群女士, MH

周莉莉女士

高德蘭博士

方文傑先生

(以視像會議方式與會)

Aruna GURUNG 女士

管浩鳴法政牧師, SBS, JP

藍建中先生

呂慧翔醫生

馬為首先生

涂淑怡女士

曾志文女士, MH

黃汝榮先生, MH

王偉倫博士

朱崇文博士

秘書

行政總監 (營運)

因事未能出席者

蔡懿德女士, MH

胡潔瑩博士, JP

列席者

陸志祥先生

行政總監 (執行)

蕭傑雄先生

總監 (投訴事務)

陳潔貞女士

總監 (機構規劃及服務)

文瑞麟先生

總法律主任

徐好婷女士

主管 (政策、研究及培訓)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賴月玲女士
何永強先生
蘇家盈女士
余慧玲小姐
凌燕霞女士

主管 (機構傳訊)
高級平等機會主任 (少數族裔事務組)
高級平等機會主任 (反性騷擾事務組)
高級平等機會主任 (行政及人事)
平等機會主任 (行政及人事)

I. 引言

1. 主席歡迎所有平機會管治委員會委員 (「委員」) 出席第 146 次會議，特別是首次出席會議的新任委員陳清霞博士、Aruna Gurung 女士、管浩鳴法政牧師、呂慧翔醫生及黃汝榮先生。主席表示方文傑先生已透過視像會議方式加入會議，蔡懿德女士及胡潔瑩博士因不在香港未能出席會議而致歉。

II. 確認通過上次會議的記錄 (議程第 1 項)

確認通過於 2025 年 3 月 20 日舉行的第 145 次會議的記錄

2. 於 2025 年 3 月 20 日舉行的第 145 次會議的記錄擬稿已於 2025 年 4 月 23 日發送予各委員，其後沒有收到修訂要求。各委員確認通過第 145 次會議的記錄，無需修訂。

III. 續議事項 (議程第 2 項)

3. 先前的會議沒有續議事項需各委員在是次會議討論。

IV. 新議程項目

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副召集人選舉，以及通過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 / 副召集人的名單

(EOC 文件 6/2025 ; 議程第 3 項)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4. 主席向各委員簡介 EOC 文件 6/2025 所載，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變更的背景，以及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副召集人的選舉程序。

5. 各委員備悉新任委員的任期開始時，平機會辦事處於 2025 年 5 月邀請他們就是否有意加入管治委員會轄下四個專責小組表達意向。其後，平機會管治委員會委員於 2025 年 5 月 26 日一致通過 EOC 文件 6/2025 附錄 I 所載的四個專責小組的新成員名單。

6. 鑑於平機會管治委員會委員更替，加上四個專責小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的任期一般不應多於兩年，導致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的席位懸空，至於行政及財務專責小組的召集人 / 副召集人則沒有變動。

7. 平機會秘書處繼而邀請相關專責小組的現任成員，就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的人選提名(包括自我提名)。提名期結束前收到的提名名單載於 EOC 文件 6/2025 附錄 II。

(高德蘭博士此時加入會議。)

8. 由於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 / 副召集人，還有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各席位，均只收到一個提名，因此根據平機會《會議程序及相關事宜》，無需進行投票選舉。至於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副召集人席位，由於收到多於一個提名，因此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現任成員須在此次會議上以不記名方式投票。

9. 在席的每一名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成員獲發選票，以進行投票。各委員備悉未能親身出席會議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成員，在會議前已把選票置於密封信封中並送交秘書處。

10. 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所有成員投票後，平機會秘書處隨即點算選票。馬為首先生獲選為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副召集人。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11. 各委員繼而批准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名單，詳情如下：

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 召集人： 陳麗群女士, MH
副召集人： 胡潔瑩博士, JP

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 召集人： 林美秀女士, SBS (平機會主席)
副召集人： 馬為首先生

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 召集人： 高德蘭博士
副召集人： 涂淑怡女士

12. 主席回應一名委員的提問，表示始於平機會成立，平機會主席一直擔任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只是近年來的前主席決定不再擔任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召集人。主席備悉獲提名成為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的委員已在所屬專責小組服務了好幾年，但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大部分成員均較近期才加入平機會及專責小組。基於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工作重要，及考慮到《性別歧視條例》及《會議程序及相關事宜》皆賦予她參選召集人的權利和資格，因此她提交自我提名參加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召集人的選舉。她希望憑藉其相關經驗及專業法律背景，可以有助帶領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的工作。主席補充，平機會主席亦屬平機會委員。根據法例，平機會所有委員在平機會的管治和決策方面均擔當相同的角色。然而，主席的崗位是全職崗位，有責任領導平機會管治委員會及管理小組，正因如此，平機會主席是四個專責小組的當然成員。至於她會否在下一任期再次參選，她表示會沿用這一次的做法，即考慮相關情況，並以平機會及公眾的最佳利益為依歸，然後再作決定。

13. 各委員按照《性別歧視條例》(第480章)附表6(第12條)，批准第11段所載的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以及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的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名單。

主席季度報告

(EOC 文件 7/2025；議程第4項)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14. EOC 文件 7/2025 載述平機會在 2025 年 3 月至 5 月的重要工作。主席重點講述文件所載的五個主要範疇，供委員備悉。

A. 在教育方面的倡議活動

15. 各委員備悉，平機會於 2025 年 3 月至 5 月期間為小學生、中學生及大專生推出了多項教育方面的活動，當中包括為《「平」行宇宙》小學生網上教材套發布兩個新篇章及相應的學習素材，以及舉行為中學生而設的平等機會盃中學校際辯論比賽總決賽暨頒獎典禮。在大專生方面，平機會為來自各大專院校的青年大使舉辦了一系列體驗式學習活動。

16. 主席表示，《「平」行宇宙》小學生網上教材套上述兩個新篇章推出後，共四個篇章的整套教材套已上載至平機會關設的專屬網頁，可供市民閱覽。小學教師、教育工作者及家長可在該網頁觀看新篇章的動畫短片和下載學習素材。

17. 主席繼續表示，辯論比賽吸引了 117 間中學逾 500 名學生報名參加。比賽於 2025 年 2 月至 4 月期間進行了 30 場淘汰賽，辯題主要與平等機會議題有關。總決賽暨頒獎典禮於 2025 年 5 月 3 日舉行，結果由港大同學會書院奪得冠軍。總決賽的精華內容將於 2025 年 6 月在商業一台節目《334 校網》播出，讓更多市民可以體驗比賽的精彩時刻。

18. 平機會已是第三年舉辦平等機會青年大使計劃，今年計劃繼續獲得教育界大力支持。2024/25 年度的計劃共招募了 50 名來自 14 間大專院校的學生為青年大使，他們在過去六個月參與了不同體驗式學習活動，從而加深了解不同群體的需要，以及明白多元、平等和共融的重要。平機會於 2025 年 6 月 14 日舉行嘉許典禮，表揚青年大使的積極熱誠和成就。青年大使會繼續推廣互相尊重、安全和沒有騷擾的校園的信息。由於獲得大專院校鼎力支持，平機會將於 2025/26 學年繼續舉辦平等機會青年大使計劃。

B. 推廣殘疾人士的平等機會

19. 各委員備悉，為了延續首屆通用設計嘉許計劃取得的成果，平機會於 2025 年 4 月 8 日舉辦了一場「在工作環境實踐通用設計」分享會，以進一步推廣通用設計。三間獲嘉許機構的代表，在專題討論環節中分享在機構內提升環境的暢達程度的經驗及策略。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以及建立暢達環境的建議。來自物業管理、人力資源、公營機構、工程顧問、非政府組織及社會企業等不同界別的參加者亦交流了心得。

20. 此外，2024 至 2025 年度數碼無障礙嘉許計劃頒獎禮於 2025 年 5 月 19 日舉行，主席是其中一名主禮嘉賓，行政總監（營運）亦有出席並頒發獎項。

C. 反性騷擾運動

21. 各委員備悉，平機會與大灣區的大學聯絡，為來自香港的學生舉辦講座，向他們灌輸有關平等機會及反歧視法例保障的知識，為他們畢業後回港工作或進修作好準備。首場校園講座於 2025 年 5 月 17 日在廣州中醫藥大學舉行。

22. 各委員亦備悉，反性騷擾事務組正邀請機構和公司填寫「工作間預防性騷擾的措施」網上問卷調查。調查旨在了解各行各業在工作間落實反性騷擾措施的進展及所面對的困難。此調查將有助平機會提供更切合機構需要的支援措施，以打擊性騷擾和締造安全共融的工作環境。此外，「共創安全空間：反性騷擾 60 秒短片創作比賽」讓公眾投選最喜愛作品的公開投票已於 2025 年 5 月 30 日結束，反性騷擾事務組會於 2025 年 7 月在平機會辦事處舉辦頒獎典禮。

[會後備註：於 2025 年 6 月 23 日向各委員發送了函件，邀請他們填寫網上問卷，問卷調查的截止日期已延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D. 推廣弱勢少數族裔的平等機會

23. 在種族平等和共融方面，各委員備悉平機會繼續舉辦兩個項目，分別是《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以鼓勵僱主推動種族多元共融的工作間文化，以及種族友善校園嘉許計劃，以表揚完成學生活動、教師培訓及種族共融宣傳方面全部要求的學校。

24. 平機會十分重視加強非華語學生的中文教育及生涯規劃指導，早前曾就 2024 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提交意見書，提出必須加強上述兩個範疇的工作。2025 年 2 月，教育局給予平機會書面回應，並在回應中就非華語學生的概況提供了大量數據，以及簡介了最新的支援措施。平機會於 2025 年 4 月回覆了教育局，以期繼續與教育局跟進在覆函中提及非華語學生在學習上面對的挑戰。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E. 法律訴訟

25. 平機會於 2025 年 4 月 24 日根據《性別歧視條例》(第 480 章)，代表一名中學女學生(申索人)在區域法院提出法律訴訟。申索人指稱在她就讀中二至中四期間，一名男同學(答辯人)多次對她作出性騷擾。據平機會了解，家長及學校均有參與處理這宗性騷擾事件，惟未能成功排解糾紛。平機會亦多次在調查及法律協助階段嘗試透過調停或協商讓兩位青年人達成和解，但都未能解決爭議。平機會把此個案帶上法庭，希望能提高學生、教師及學校對打擊性騷擾(包括不受歡迎並涉及性的行為、言論及信息等)及校園欺凌的意識，同時提醒在學生之間發生的性騷擾是違法的行為，會帶來嚴重的法律後果。

26. 主席感謝各委員參與並支持平機會的活動和工作。

<u>活動 / 措施及 日期 / 期間</u>	<u>委員的參與</u>
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6 月的 平等機會青年大使計劃 2024/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陳麗群女士、周莉莉女士及胡潔瑩博士出席了 2024 年 12 月的 Zoom 會議，挑選 2024/25 年度計劃的青年大使。- 陳麗群女士及周莉莉女士出席了 2025 年 1 月的青年大使迎新聚會。- 陳麗群女士、呂慧翔醫生及王偉倫博士於 2025 年 6 月 14 日的嘉許典禮上，向青年大使頒發證書。
「工作間預防性騷擾的措施」網上問卷調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藍建中先生向香港大律師公會轉發問卷，請他們給予回應。
2025 年 3 月 6 日的飲食業職工總會成員聚餐上，分享在工作場所預防性騷擾的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志文女士聯絡飲食業職工總會。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活動 / 措施及 日期 / 期間

委員的參與

- | | |
|--|---|
| 2025 年 3 月 15 日與多元種族婦女舉行響應國際婦女節的活動 | - 高德蘭博士代表平機會在活動開始時發言。
- Aruna Gurung 女士當時仍未加入平機會，以講者身分在「Empowering Women: Health, Rights and Wellbeing」專題討論環節分享見解。 |
| 2025 年 4 月 12 日的社區夥伴致謝日 | - 馬為首先生代表平機會致閉幕詞，並連同王偉倫博士向社區夥伴送贈紀念品。
- Aruna Gurung 女士在加入成為平機會委員之前，以平機會主要社區夥伴身分參加活動。 |
| 2025 年 5 月 3 日的平等機會盃中學校際辯論比賽總決賽暨頒獎典禮 | - 陳麗群女士擔任總決賽其中一名評審，選出冠軍。 |
| 2025 年 5 月 17 日為來自香港並於大灣區就學的學生舉辦認識性騷擾講座 | - 曾志文女士協助聯絡香港工聯會大灣區社會服務社，安排與平機會合辦講座，對象是來自香港並於大灣區就學的學生。首場講座已在廣州中醫藥大學舉行。 |
| 2025 年 5 月至 6 月的「共創安全空間：反性騷擾 60 秒短片創作比賽」 | - 藍建中先生、周莉莉女士及王偉倫博士擔任「共創安全空間：反性騷擾 60 秒短片創作比賽」的評審。 |
| 2025 年 6 月 14 日的少數族裔青年領袖高峰會 | - 高峰會由小彬紀念基金會舉辦，平機會是活動的支持機構。
- Aruna Gurung 女士代表平機會擔任活動的主禮嘉賓。 |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活動 / 措施及 日期 / 期間

委員的參與

- | | |
|--|---|
| 2025 年 5 月至 7 月的種族友善校園嘉許計劃 | - 周莉莉女士及高德蘭博士擔任年度種族友善校園活動獎的評審。
- 涂淑怡女士、陳麗群女士、馬為首先生、王偉倫博士及 Aruna Gurung 女士將代表平機會在 2025 年 7 月 4 日的嘉許典禮上頒發獎項。 |
| 香港都會大學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與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於 2025 年 6 月 14 日合辦的「大專•好精神」活動 | - 蔡懿德女士代表平機會擔任活動的主禮嘉賓和發表演說。 |

27. 一名委員提及 EOC 文件 7/2025 第 28 段，並感謝平機會向委員提供教育局的書面回覆摘要，他認為該摘要十分詳細和有用。他亦備悉平機會將繼續與教育局溝通，跟進平機會在 2024 年施政報告公眾諮詢意見書中提出的建議。主席及高級平等機會主任(少數族裔事務組)回應該委員的提問，表示平機會會繼續與教育局集中討論加強非華語學生的中文教育及生涯規劃指導的方法。

28. 各委員備悉 EOC 文件 7/2025 的內容。

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政策、研究及培訓專責小組和行政及財務專責小組報告

(EOC 文件 8/2025 ；議程第 5 項)

29. EOC 文件 8/2025 載述平機會四個專責小組於 2025 年 4 月至 5 月期間，舉行會議時提出的重要事項及作出的決定。

30. 各委員備悉 EOC 文件 8/2025 的內容。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V. 其他事項

31. 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3 時 10 分結束。

VI. 下次開會日期

32. 下次定期會議定於 2025 年 9 月 18 日 (星期四) 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平等機會委員會

2025 年 7 月